

仁化县审计局项目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2018 年度)

项目名称：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仁化县审计局

填报人姓名：徐晓阳

联系电话：0751-6352292

填报日期：2019 年 5 月 20 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 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仁化县审计局是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依据《宪法》、《审计法》等法律法规对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国有企业的资产、负债、损益情况，行政事业组织的财务收支，政府部门管理的和社会团体受政府委托管理的社会保障金，社会捐赠资金以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任期经济责任审计等进行审计监督。

2018年，县审计局内设8个职能股室：办公室、经济责任审计办公室、财税金融审计股、行政事业审计股、固定资产投资审计股、农业与资源环保审计股、法规审理股、计划与整改监督股。

仁化县审计局共有行政编制16个，机关后勤服务人数2个。现实有行政编制在职人员13人、机关后勤服务人员1人、工勤人员2人、临聘人员4人、聘请社会服务人员5人、离退休人员11人。

(二)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2018年，我局完成了我县扶贫领域审计调查、国有企业和事业单位财务收支审计、清产核资工作以及有关的评估工作，并对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项目工作经费110.04万元主要用于聘请第三方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

参与我县各领域的审计工作和评估工作。

根据局领导分工，项目的实施工作由分管业务的局领导全程跟进，项目的审计实施严格按照《仁化县审计局“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试行）》执行，财务处理和会计核算合规合法。

（三）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

总分值为 100 分，其中绩效影响(60%)、绩效表现(40%)，实际自评得分 92 分。根据绩效自评指标体系，现将仁化县审计局审计工作经费项目自评情况分析如下：

1. 绩效影响-前期准备-决策论证评分

（1）资金设立符合有关规定，资金投向和结构相对合理，且符合相关管理办法，符合公共财政扶持方向及资金设立目标的，得 2 分。我局立项和资金申请的依据是根据县相关工作安排及主要领导批示，符合有关规定，得 2 分。

（2）项目申报内容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申报指南等规定的要求，且具体明确、合理可行的，得 2 分。我局该项目内容符合资金管理办法，且已纳入财政直接支付管理，得 2 分。

（3）项目审批按规定经过科学决策程序、方式的，得 3 分。我局该项目是根据县相关工作安排及主要领导批示，经过科学的决策，得 3 分。

2. 绩效影响-前期准备-目标设置评分

（1）目标设置完整性 3 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

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核定。我局项目目标设置完整，覆盖了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得 3 分。

(2) 目标设置科学性 4 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科学性核定此分数。我局绩效目标设置明确、合理，合乎客观实际，得 4 分。

3. 绩效影响-前期准备-保障措施评分。

(1) 资金管理及项目或方案实施的保障机构健全，且人员分工、责任落实较好的，得 1 分。我局因人员不足，所以人员分工需要完善，此项不得分。

(2) 资金管理办法、项目管理管理办法或实施方案（计划）等制度健全、规范的，得 3 分。我局资金管理办法仍需完善，该项得 2 分。

(3) 工作进度计划、预算安排合理，投入有保障的，得 2 分。我局项目工作进度计划合理，且项目资金纳入财政直接支付管理，投入有保障，得 2 分。

4. 绩效影响-资金管理-资金到位评分

(1) 各类来源的资金到位率 100%，且按规定时间及时到位的，得 3 分。我局项目资金已及时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该项得 3 分。

5. 绩效影响-资金管理-资金支付评分

该项总分 4 分，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我局该项目资金预算额度为 130 万元，实

际支付 110.04 万元，实际使用率为 85%，因此，该项得分 3 分。

6. 绩效影响-资金管理-支出规范性评分

(1) 预算执行规范性 2 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我局根据项目的完成进度，通过有关的费用发票及财政资金直接支付申请表向县财政申请支付有关费用，手续合法合规，得 2 分。

(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 10 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我局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情况，项目资金的申请符合财政直接支付的规定，而且资金的实际支付额也在项目预算额度内，因此该项得 10 分。

(3) 会计核算规范性 8 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我局该项目资金的会计核算总体合法合规，但未对该项目资金设立专账核算，因此扣 2 分，得 6 分。

7. 绩效影响-事项管理-实施程序评分

该项满分 8 分，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我局委托的第三方审计和评估机构都具备相关资质，并签订了相关的合

同，且我局对审计和评估的质量进行严格控制，因此该项得 8 分。

8. 绩效影响-事项管理-管理情况评分

(1)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 2 分。我局的资金管理根据我局制定的“三重一大”制度，而且执行情况良好，得 2 分。

(2)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 3 分。我局根据《审计“八不准”纪律》对项目的实施工作进行严格的管理、检查及监控，确保审计和评估工作的独立性，因此该项得 3 分。

9. 绩效表现-经济性-预算（成本）控制评分

该项满分 5 分，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支出结果未超过预算的，得满分。我局根据项目的完成情况向县财政申请直接支付，而且实际使用金额为 110.04 万元，并未超过预算额度 130 万元，因此得 5 分。

10. 绩效表现-效率性-完成进度及质量评分

该项满分 10 分，按目标设置或计划完成相应实施进度、质量和产出数量的，得满分。我局该项目实际完成进度为 100%，且出具的审计报告和评估报告数量、质量以及作用均已达到绩效目标，因此该项得 10 分。

11. 绩效表现-效果性-社会经济效益评分

该项满分 20 分，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的对比分析来核定得分。本次委托第三方审计和评估工作，一共出具了 26 份审计报告和 1 份评估报告，均已达到了既定的绩效目标，因此该项得 20 分。

12. 绩效表现-效果性-社会经济效益评分

(1) 人员机构安排可持续得 0.5 分，政策、制度可持续得 0.5 分。我局由专门人员跟进审计的问题整改工作，并制定了有关的台账，因此得 1 分。

(2) 管理机制（如管护和资金投入等）可持续得 1 分。我局通过审计问题整改跟踪台账，有效地督促责任单位的整改落实情况，因此该项得 1 分。

(3) 环境可持续得 1 分。我局该项不评分。

13. 绩效表现-公平性-公共属性（满意度）评分

该项满分 2 分，根据满意度调查结论（%）核定分数。我局未进行相关的满意度调查，因此该项不评分。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预字第 [1] 号（按县会议纪要要求）预算安排我局审计项目工作经费 130 万元[(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工作经费]，截止到 2018 年 12 月 31 日，实际使用

110.04 万元, 实际使用率为 85%。该资金全部用于委托第三方审计和评估机构进行我县扶贫领域审计调查、国有企业和事业单位财务收支审计、清产核资工作以及有关的评估工作。

2. 项目完成情况

(1) 目标完成任务量

2018 年, 我局委托第三方审计和评估机构一共完成了审计报告 26 份和评估 1 份, 任务完成率为 100%。

(2) 目标完成质量

通过委托第三方审计和评估, 一是健全领导干部的监督管理, 促进廉政建设; 二是规范了扶贫资金的使用及增强了对扶贫资金的监督; 三是规范了被审计单位的财务收支管理, 有效防止国有资产的流失。

(3) 目标完成进度

我局按照项目计划, 有序推进, 全部任务已在既定时间完成, 项目执行率 100%。

3. 项目效益情况

(1) 社会经济效益

一是依托第三方审计力量提高了审计任务的完成率; 二是提高审计覆盖率; 三是提高被审计单位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意识; 四是充分发挥审计的监督作用。

(2) 可持续影响

通过持续跟踪审计发现的问题的整改情况, 使整改工作

得到较好地落实，尤其是扶贫领域的整改完成率达到 94%。

（二）存在问题。

1. 预算编制的精准度需进一步提高，其中扶贫审计和国企审计的资金申请与实际的预算额度有差异。

2. 部分资金管理制度有待完善。

三、改进意见

（一）我局将进一步严格管控项目开支，精细编制预算，进一步提高项目资金使用的保障性。

（二）我局将对现有的资金管理制度查漏补缺，切实加强项目资金的管理工作。

（三）我局将进行认真的综合分析，在项目计划、审计资源、能力提升上下功夫，进一步统筹项目计划，注重审计质量管理，优化人力资源，持续加大审计队伍的素质建设，提升审计绩效。